深度评论

用好社会大课堂 为科学教育提质

黄晓

据央视新闻客户端报道,今年秋季开学,不少地方的科学课做出了新调整,不仅在课程上紧跟新技术、新应用的科学前沿,教学设计上也更注重对学生科学兴趣的培养与创新能力的提升,努力让科学课上得更加“科学”。梳理新闻中的内容能够发现,很多学校科学课堂发生变化的重要原因之一是社会大课堂与学校深度融合,让科学课不再“走马观花”。

自教育部等十八部门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一年多以来,全国各地积极践行在教育“双减”中做好科学教育“加法”。通过将专业场馆、院校的科技资源“请进”科学课堂,实现了中小学校科学教育主阵地与社会大课堂的有机衔接。下一步,如何开辟科学教育实践的新样态,实现科学教育提质,是我们需要思考的问题。

当前,虽然各地中小学科学教育在拓展科学课堂情境、丰富科学实践活动等层面做出了大量的探索,但与科学教育内容同步配套的“定制式”科学实践课程仍显不足,由科学家、科学教师、科普工作者等主体共同参与科学课程开发的力度还比较薄弱。毕竟,以口头讲述和现象演示为基本模式的科学实践活动,难以深入学生科学认知结构的根本,容易让学生陷入对科学新技术、新应用的“走马观花”式的学习。校内科学课程与校外实践活动在内容上、目标上、形式上大有不同。如果体验式的学习与动手探究只有场景与活动,没有科学系统的课程设计,将很难真正促进学生形成科学思维。

统一校内和校外“两个课堂”的育人目标,让科学课更“科学”。个体的科学本质观在与真实科学问题的互动过程中,形塑着青少年的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等科学素养。因此,学校科学教育目标的达成需要社会大课堂的同步支持。其一,以主题、课时、单元为线索的学校科学教育潜在设定了“先知其然,后知其所以然”的演绎式教学逻辑,应向社会大课堂寻求完整、真实的科学发现过程,在小课题研究中体验科学家提出问题、建立假设、设计实验、收集证据、分析论证的科学思维跃迁。其二,学校的优质科学教育资源配置有限,应向专门的科技企业、科研基地“集成”专业的科学仪器和设备,利用先进的技术和高精度的一手实验数据,帮助青少年从多学科视角观测、记录、分析和认识自然现象,锻炼他们的团队合作能力,培养其科学兴趣。其三,传统的教育模式无法充分兼容“赛博一代”的科学兴趣,青少年既是受教育者,又是文化消费者。我们应向公众科学领域吸收教育家、科学家共同开发的优质拓展性资源,更新科学教育的话语体系,关联、激发学生在校内校外不同场域萌生的科学兴趣。

科学教育用好社会大课堂,聚焦“人”的发展是关键。其一,明晰科学教育育人目标,回归科学教育的本质。科学教育应以提高学生科学素养为宗旨,以培育青少年的创新意识与能力为目标,摒弃割裂的、碎片化的教育模式。要依据科学知识、探究实践、科学思维、科学本质观以及科学精神态度等不同层面的教育内容构成的有机整体,精心设计教学活动。其二,深入挖掘校内校外资源的教育价值,洞见其育人优势。一方面要守好学校主阵地,开发国家课程、校本课程、拓展课程一体化的科学课程体系。另一方面要挖掘社会大资源,发挥科技场馆、博物馆、科普基地、科研院所等在学习环境设计、生动场景体验、真实问题解决中的作用。这样能使学生在真实的科研环境中感受科学探索的乐趣与挑战,进而发展科学思维。其三,明确学生的主体地位,加强学生自主探究与实践。随着科学教育场域的拓展,我们越来越重视学生的中心角色与主体权利。用好社会大课堂需要聚焦于学生及其学习体验,既要关注学生的学习兴趣,也要关注学生的认知需求。校内外资源的整合需要创设一个学生想要探索且能够做出行动的支持性环境,使学生像科学家一样从事科学研究。

青少年科学素质的提高,影响着科技强国建设的进程。社会大课堂中蕴藏着丰富的科学教育资源,为拓宽科学教育边界提供了广阔的空间。下一步,还需凝聚更多共识,做好顶层设计,优化资源布局,让科学教育见质量、见成效,进而实现大科学教育格局。

(作者系浙江师范大学教育学院院长、教授)

/ 新世相 /

严防伪装的电子烟诱导青少年

石井

记者调查发现,当前仍有许多电子烟产品在网络平台售卖。这些产品有的化身为“草本雾化器”,有的以各种水果口味的形式出现,诱导了一些未成年在校学生吸食。

为保护未成年人免受电子烟侵害,国家曾明确规定不得通过互联网渠道销售电子烟。同时,2022年10月,电子烟国家标准施行,电子烟只能呈现烟草风味。然而,一些商家唯利是图,绞尽脑汁绕开法规监管,将电子烟伪装成“雾化器”等在网络平台大肆售卖,甚至进行虚假宣传,声称有治疗咽炎、改善睡眠的功效。尤其值得警惕的是,将电子烟包装成卡通外形、水果口味,对辨识能力较弱的未成年人具有极大的诱惑。

伪装的电子烟之所以能肆无忌惮地流行起来,在于其较强的隐蔽性以及网络平台自身监管力度不足。网络空间不是“法外之地”,网络平台不能变相成为非法电子烟卖家引流的温床。各网络平台作为网络交易的服务提供者,有责任对入驻商家及其销售的商品进行严格的审核,承担应尽的监管义务和责任,及时将销售电子烟的账号、店铺关停。

从保护未成年人的角度出发,电子烟违规销售乱象应引起重视。相关部门可定期在全国范围内集中统一开展专项整治活动,在打击违法销售行为的同时,督促各网络平台自查自纠,及时下架违规商品。

王琪 绘

热评

构建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师资供给机制

李维

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是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优质师资的供给影响着教育公平的实现。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建立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必须前瞻性规划布局义务教育师资供给,从而推动实现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坚持高起点规划,确保义务教育师资供给有章可循。近年来,随着人口出生率的下降,学龄人口数量也随之减少。在此背景下,各级政府要结合学龄人口变动情况,以及渐进式延迟退休等最新政策,认真审视现有义务教育师资队伍数量规模和分布结构,对师资数量的增减情况以及结构变化状况进行科学预测。通过把握未来一段时间内师资供给面临的盈余、缺口和挑战,对师资队伍供给进行前瞻性规划,确保能够结合各学科教师的盈余和短缺情况,有针对性地布局和调整。

坚持高质量培养,打开义务教育师资供给的源头活水。学龄人口变动带来的递进式影响,意味着高校对师范生的培养也要从“重规模”向“重质量”转变,对师范类专业结构和培养规模做出调整优化。高校要根据义务教育师资的学科需求,合理增减相关的学科专业。在人才培养的质量上下功夫,高校既要注重夯实师范生的理论基础,也要注重师范生实践能力的锻炼,更要以教育家精神涵养和塑造师范生职业素养。此外,高校要加强与地方政府的协同合作,打造师范生职前教育和职后专业成长紧密衔接的跟踪培养机制,确保高校师范生的人才供给与地方义务教育现实需求相一致。

坚持高效益配置,实现义务教育师资供给的存量增值。学龄人口的变动为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间师资的优化调整带来了机遇。地方政府要逐步提高区域内义务教育教师的素质标准和准入门槛,对区域内的义务教育师资进行科学统筹和二次调配。对于学科需求仍存在缺口的,要加大招聘力度,可坚持高层次师资人才引进和优秀师范生招录并举。而对于区域内过剩的学科师资,可探索实施“教师资源周转池”,根据教师的专业特长对“周转池”内的师资进行有序合理分流。同时,地方政府可以结合区域实际,在国家生师比的规定范畴内,综合考虑班级规模、在校生数、课程开设等情况,设定区域内的师资配置标准区间,加快推动区域内小班化教学的逐步实现。此外,区域内可以探索构建优质师资共享机制,尤其是在一些薄弱学科和薄弱学校的建设发展中,探索以现有优质师资的共享实现教育的优质均衡。

坚持高水平培训,推动义务教育师资供给的扩优提质。义务教育学龄人口变动带来的班级规模变化,对教师的专业素养和创新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各级政府要持续深化师资培训体系改革,树立“培有所指、培而有用、培为所用”的培训理念,探索“固定动作+自选内容”的培训方式,支持教师结合自身实际需求逐步扩大自选内容,让培训切实成为教师学习的“加油站”和解决问题的“百宝箱”。同时,要充分挖掘区域内优质教师资源,以区域内优秀教师为头雁,打造一支“上台能讲、讲的能用”的本土化师资培训队伍,进一步激活教师队伍建设的内生动力;要推动国培、省培项目的优化,在培训对象选择、培训课程设计、培训时间安排以及培训效果考评等方面,更加充分考虑基层教师的现实需求。

坚持高标准保障,实现义务教育师资供给的高位均衡。义务教育学龄人口变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为义务教育师资供给改革带来一定的风险。对此,要率先根据学龄人口变动研判师资供给改革中的风险,以此强化风险预警及相应的风险防范与化解举措。在师资供给的具体实施过程中,中央和省级政府要高标准推进保障制度建设,在经费投入方面既要明确标准,也要强化经费投入的落实状况与督导检查,确保投入到位。同时,地方政府要围绕义务教育师资供给形势的变化,完善义务教育教师的考核、评价、激励等制度机制,确保师资供给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作者系贵州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副教授)

把课间的自主权交还给孩子

陈广江

近日,针对网友反映的“学校课间户外自由活动时间过少”的问题,吉林省长春市有关部门回复称,经调查,发现有极个别班级存在网友所反映的情况。同时,相关部门已对涉事教师进行了严肃批评,确保类似事情不再发生,充分保证学生每日的室外活动时间。

课间10分钟,时间虽短,但分量很重。它不仅是学生身心转换的缓冲带,更是他们释放个性、情感交流的小舞台。充分保证每日室外活动时间,让学生动起来、跑起来、玩起来,对学生身心成长和全面发展极为重要。梳理相关新闻报道能够发现,越来越多的学校想方设法让课间“沸腾”起来,创设条件让学生在课间走向操场。然而,现实中依然有个别学校和教师畏手畏脚,不敢把课间时间的自主权交给孩子。

难点究竟难在哪里?新华社的相关报道曾一针见血地指出,究其原因,是一个“怕”字:学校首先是怕孩子出事,进而是怕家长“闹事”,最后是怕给自己找事。客观讲,学校这种“怕”的心情可以理解,但因噎废食绝非良策,更非教育之道。

教育不仅仅是知识的传授,更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未成年人学校保护规定》明确要求,学校“不得对学生在课间及其他非教学时间的正当交流、游戏、出教室活动等言行自由设置不必要的约束”。今年5月,教育部部署开展基础教育“规范管理年”行动,列出了12项基础教育规范管理负面清单,其中就包括“以各种方式挤占学生‘课间十分钟’休息”。面对学生数量多等现实挑战,学校应当想方设法化解风险,而不是逃避困难,以牺牲孩子的天性为代价,去换取“绝对安全”。

课间应该成为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的“加油站”。事实上,只要学校与家庭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就可以降低安全事故风险,让孩子在课间自由地呼吸、大声地欢笑、畅快地奔跑、勇敢地探索。据媒体报道,今秋新学期伊始,不少地方已将“课间10分钟”延长至15分钟甚至20分钟,孩子有了更充裕的时间走出教室。同时,很多学校还采取各种措施,让孩子玩得开心、家长放心。

从一些地方的经验来看,学校必须树立正确的教育理念,充分尊重孩子的天性与发展规律,多一些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通过采取科学有效的措施提高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比如,学校可以通过加强安全教育、完善安全设施、制定应急预案等措施,为学生营造一个既安全又自由的室外活动环境。

把课间打造成学生成长的“加油站”,离不开家长的理解和支持。学校及教师应加强家校沟通、建立合作机制,共同把学生的安全教育等各项工作做细做实。要让家长认识到,无论在家还是在学校,孩子成长过程中难免磕磕碰碰。当孩子在课间活动中意外受伤时要理性客观地对待,积极与学校沟通协商解决问题,而不是一味地指责与抱怨。

相关部门也应提供制度机制上的支持。比如,通过划清学校安全责任界限,明确轻微伤害免责范围,建立健全安全救助体系;加强多方协同联动,引导家长理性维权,从而解除学校及教师的后顾之忧。

短暂的课间承载着学生健康成长的空间,检验着学校育人的理念和态度。共同拿出切实的行动,让每一个校园的课间都热闹起来,学生健康成长路上将能汲取更多的能量,拥有更多美好的回忆。

(作者系媒体评论员)

一家之言

反诈教育应时刻“在线”

关育兵

据媒体报道,有诈骗分子利用网络游戏,以“免费领取游戏道具、皮肤等”为诱饵,将黑手伸向了思想单纯、社会经验不足的未成年人。记者从北京朝阳警方获悉,近段时间,多名未成年人在使用父母手机玩游戏时上当受骗,导致父母的银行账户遭人转账操作。警方提醒家长,对孩子加强反诈教育,留意并管理好手机支付功能。

在数字时代的浪潮中,互联网以其无远弗届的力量,深刻改变了我们的生活方式,也为孩子打开了一个充满无限可能的新世界。然而,正如报道所揭示的,这片广阔的天地并非全然纯净,诈骗的阴影正悄然蔓延至各个角落。尤其是未成年人群体,容易成为不法分子觊觎的目标。因此,对未成年人的反诈教育应该时刻“在线”。

随着技术的发展,诈骗手段也在不断升级换代。从传统的电话诈骗、短信诈骗,到如今利用网络游戏、社交媒体等新型平台进行诈骗,其隐蔽性、欺骗性更强,对未成年人的诱惑力也更大。诈骗分子往往精心设计骗局,利用孩子们对游戏道具、皮肤等虚拟物品的渴望,以及他们对网络世界的好奇心和探索欲,一步步诱使他们步入陷阱。因此,我们必须做好调查,了解诈骗分子的作案手法,从而制定出更加精准、有效的反诈教育策略。

反诈教育不仅仅是学校的责任,更是家庭乃至整个社会共同的责任。家长作为孩子的第一任老师,应当承担起监护和教育的双重责任。一方面,家长要增强自身的反诈意识,了解常见的诈骗手法和防范措施;另一方面,家长要加强与孩子的沟通交流,引导孩子树立正确的网络安全观念,提高辨别是非的能力。学校应将反诈教育纳入日常教学计划,通过开设专题课程、举办讲座、模拟演练等多种形式,增强学生的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家校联动,形成合力,共同为孩子们筑起一道坚实的反诈防线。

在反诈教育中,法治教育同样不可或缺。孩子正处于成长的关键时期,他们的世界观、价值观尚未完全形成,容易受到不良信息的影响。因此,我们应当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法治教育,让他们了解诈骗行为的严重性和法律后果,认识到保护个人信息和财产安全的重要性。同时,也要教育孩子们勇于揭露和举报诈骗行为,为打击网络诈骗贡献自己的力量。

在数字时代,技术既是诈骗分子实施犯罪的工具,也是我们防范诈骗的利器。我们应当充分利用现代科技手段,提升反诈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例如,可以开发专门针对未成年人的反诈教育APP或小程序,通过互动游戏、情景模拟等方式,让孩子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反诈知识;也可以利用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对潜在的诈骗行为进行预警和拦截,为孩子提供更加安全的网络环境。

网络空间是亿万民众共同的精神家园。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对发布诈骗信息、实施诈骗行为的不法分子要依法严惩不贷,反诈宣传和教育活动也需深入进行。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有效地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免受侵害,让他们在数字时代更加健康、快乐地成长。

(作者系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大阳学校副校长)

校外托管别“脱管”

朱昌俊

校外托管机构俗称“小饭桌”,一直是双职工家庭解决孩子放学后家长下班前“管理真空期”的重要途径。然而,近期有媒体在多地采访发现,当前一些地方的“小饭桌”存在消防、健康等安全隐患。

相对于学校提供的课后延时服务,这些校外托管机构的服务内容更加多样、时间上也更灵活。有家长就指出,“孩子既有人看管,还能写写作业、学点才艺,除了钱包受伤,其他都好”。这是不少家长青睐于“小饭桌”的原因。应该说,它们满足了家长对于孩子课后托管服务的多元化需求。

但是,校外托管毕竟事关孩子的安全,不能任由“小饭桌”脱离在规范管理之外。从调查看,消防安全存在隐患、卫生安全缺乏保障、从业人员素质参差不齐等现象,在校外托管机构中比较普遍,甚至一些“小饭桌”属于无证经营,完全处于“地下化”运营的状态。这种现状的确需要正视。

这就需要围绕“小饭桌”的经营特点,完善专门的治理体系。有基层干部就指出,“小饭桌”涉及接送、看护、餐饮等多个业务,对应着消防、公安、市场监管、卫健等部门,由相应的职能部门对具体业务进行监管,职能过于分散,因此,需要强化部门协同,提高监管的有效性。

此外,该行业既然已经发展到一定规模,且家长有实际需要,或有必要制定相应的标准,给相关部门开展规范治理和家长选择机构提供更精准的参考。像人均活动面积、人员配置等,是否可以有量化的指标?同时,相关部门也可以考虑对“小饭桌”的合规经营给予相应的指导和帮助。在此基础上,还可以通过发布“白名单”的方式引导家长看证选“小饭桌”。当然,鼓励更多的社区开设公益性托管班,也是一种促进行业服务水平提升的现实思路。

本质上,“小饭桌”是市场围绕家长在孩子课后托管服务上的现实需求,所自发形成的一种服务方式,体现了市场的创造性。社会也乐见这一行业能够规范、健康发展,但前提是配套的管理规范也要跟上。各地和相关部门不妨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管理细则,帮助“小饭桌”阳光化、规范化发展,解除家长的后顾之忧。

(作者系媒体评论员)